

東區區議會轄下
審核委員會第十一次會議紀要

上述會議已於 2013 年 10 月 24 日舉行，會上討論的主要事項摘錄如下：

I. 討論如何處理不符合申請發還撥款準則的活動個案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48/13 號)

(a) 有關活動宣傳品未有加上東區區議會的徽號的問題

經討論後，委員會接納下列團體的解釋，分別通過發還有關活動的墊支開支，但會分別向有關團體發出提醒信。

團體	活動名稱
維多利中心業主立案法團	香港一天遊 (申請書編號：130031)
峰華邨業主立案法團	夏日歡聚一天遊 (申請書編號：130032)
明華賢毅社	粵韻戲曲獻雙親 2013 (申請書編號：130043)
明華賢毅社	粵曲親子班 2013 (申請書編號：130045)
筲箕灣柴灣坊眾會	本港一天遊 (申請書編號：130054)
漁灣邨漁安樓、漁順樓、漁豐樓及柴灣邨 灣映樓、灣畔樓互助委員會	2013 年中秋佳節敬老聯歡會 (申請書編號：130158)
香港柴灣老年人康樂中心	國慶暨中秋聯歡晚宴 (申請書編號：130183)
悅翠苑業主立案法團	悅翠苑秋季旅行 2013 (申請書編號：130188)
柴灣翠威居民協會	樂康歡欣迎中秋聯歡晚會 (申請書編號：130193)
小西灣居民協會	萬家歡騰賀中秋 (申請書編號：130218)
和富中心太極拳學會	中秋敬老一天遊 (申請書編號：130236)
和富中心太極拳學會	國慶敬老嘉年華 (申請書編號：130237)

(b) 有關團體更改活動日期而沒有通知區議會的問題

經討論後，由於「明華賢毅社」已是第二次因題述問題而違反東區區議會撥款指引，委員會通過發還該會舉辦的「粵韻戲曲獻雙親 2013」活動(申請書編號：130043)的墊支開支，但會向該團體發出警告信。

(c) 有關活動於東區以外地點舉行而沒有向委員會申請的問題

(i) 「柴灣浸信會社會服務處」的「柴浸盃籃球邀請賽」(申請書編號：130051)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發還活動的墊支開支，但會向該團體發出警告信。

(ii) 「聖雅各福群會賽馬會青萌柴灣綜合服務中心」的「嚶哩巴啦親子放暑假」(申請書編號：130057)

經討論後，委員會接納該團體的解釋，通過發還活動的墊支開支，但會向該團體發出提醒信。

(d) 有關活動宣傳品把協辦團體印為贊助團體的問題

經討論後，委員會接納「翠灣之友社」的解釋，同意分別發還「慶祝國慶一天遊」(申請書編號：130207)及「賀中秋長者聯歡茶聚」(申請書編號：130208)活動的開支款項，但會向該團體發出提醒信。

(e) 有關活動增加協辦團體而沒有向委員會申請的問題

經討論後，委員會接納「翠灣之友社」的解釋，通過發還「賀中秋長者聯歡茶聚」活動(申請書編號: 130208)的墊支開支，但會向該會發出提醒信。

(f) 有關活動宣傳品的「東區區議會贊助」字句未有在該會名稱的鄰近及顯眼位置，而字體大小亦沒有與該會名稱相若的問題

經討論後，委員會接納「小西灣邨瑞益樓互助委員會」的解釋，通過發還「瑞益樓清潔日」活動(申請書編號: 130216)的墊支開支，但會向該會發出提醒信。

II. 由委員會授權主席或副主席核准的首次不符合發還撥款準則活動個案的報告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49/13 號)

委員會備悉題述報告。

III. 審核工作小組第九次會議紀要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50/13 號)

委員會備悉工作小組第九次會議紀要，並通過「英皇大廈業主立案法團」、「南方大廈業主立案法團」、「北角繼園街重建關注組」和「青鋒社有限公司」符合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資格。

IV. 審議「藝術及文化活動」特別項目撥款申請書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51/13 號)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香港東區各界協會有限公司」符合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資格，並通過一份「藝術及文化活動」特別項目撥款申請書，總撥款額為 77,395.00 元。

V. 審議“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下「互助委員會、業主委員會及業主立案法團」撥款申請書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52/13 號)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 46 份「互助委員會、業主委員會及業主立案法團」撥款申請書，總撥款額為 307,620.00 元。

VI. 審議“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下「指定團體」撥款申請書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53/13 號)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 12 份「指定團體」撥款申請書，總撥款額為 576,246.05 元。

VII. 審議“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下「其他非政府機構」撥款申請書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54/13 號)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 46 份「其他非政府機構」撥款申請書，總撥款額為 513,653.00 元。

VIII. 審議修訂活動內容的申請：—

1. 翠灣之友社「聖誕聯歡文藝表演」申請修訂活動內容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55/13 號)

委員會通過題述修訂活動內容的申請。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3 年 12 月